



# 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

## 附設台南職業訓練中心

- 課程名稱：有害作業主管(有機.鉛.缺氧.特化.粉塵作業)
- 報名須知：

一、依據『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8 條』規定，凡持工安相關證書須依其工作需求，定期參與在職訓練課程。  
二、適用對象：已取得有機、鉛、缺氧、特化、粉塵主管結業證書者。  
三、訓後由本會頒發『複訓證明』。

- 上課地址：

### 課程內容

課程項目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	上課地點
有害作業行政管理暨職災案例探討	--	--	--	--
有害作業主管新修法令說明	--	--	--	--

